

广西财经学院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细则

根据教育部印发的《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以及《广西财经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办法》，为确保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保障复试安全、平稳进行，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宁缺毋滥的原则选拔优秀考生。

（二）坚持复试环节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

（三）坚持统一组织、统筹管理，加强研究生招生及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与复核。

二、调剂专业及名额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调剂名额	门类要求	数学要求
025300	税务	全日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1 名	税务硕士、经济学相关学术学位、金融硕士、应用统计硕士、国际商务硕士、保险硕士、资产评估硕士、数字经济硕士调剂考生	数学或 396 经济类联考综合能力

三、调剂考生复试资格要求

(一) 须符合我校 2025 年税务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规定的相关报考条件。

(二) 初试成绩要求具体如下:

招生专业	政治分数	英语分数	业务课一 分数	业务课二 分数	总分
025300 税务(士 兵计划)	/	/	/	/	≥250

(三) 接收第一志愿报考全日制考生调剂。

(四) 其他条件符合我校税务硕士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中设定的要求。

四、复试资格审查

(一) 资格审查要求

1. 审查考生的身份和资格, 严格核查考生的初试准考证、身份证(正反面)、学生证(应届生提供)、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等原件以及报考条件中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 并以电子版收存。

2. 考生在复试前应提交《广西财经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表》《广西财经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3. 应届本科毕业生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往届本科毕业生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因毕业时间早或其他特殊原因而不能提供在线验证报告的, 需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持境外学历的, 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暂未取得毕业证的自学考试的本科考生(须在 2025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 须提供证明自考生考生身份的材料: 如自考准考证、成绩单等。

5.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并进入复试的考生, 还须核查考生本人的《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6. 审查考生缴纳复试费的情况。

7. 资格审查应在复试正式开始前完成(至少提前 1 天), 合格的考生方能参加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组织的复试。提交材料与报名库信息不符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 不得参加复试, 责任由考生自负。

特别强调:

资格审查需进行双重审核: 线上审核扫描件、现场审核相关材料原件。由于考生个人原因不按时提交资格审查相关证明材料且不告知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和研究生院, 由此影响该生不能复试的, 相应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承担相应不能参加复试、录取的后果。

(二) 资格审核材料提交要求

1. 以上所有资格审核材料电子版(扫描或清晰拍照), 请按清单顺序整合成仅一个 PDF 格式的文档附件提交;

2. PDF 文档命名格式与发送邮件主题均为“初试考生编号+姓名+手机号码+复试资格审核材料”, 文字和“+”之间不得出现空格;

3. 请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中午 12 点之前按要求发送复试资格审核材料至 gxufeMT@gxufe.edu.cn 邮箱, 并于 4 月

11日复试前，现场审查原件。

五、复试方式

我院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进行，现场复试以面试的形式进行。

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

六、复试安排

时间：2025年4月11日（星期五）9:30开始

地点：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复试流程：

内容	时间	备注
拟复试名单公布	4月9日	采用网上发布公告、电话等方式通知
复试资格审查	4月10-11日	4月10日中午12点之前按要求发送复试资格审核材料至 gxufeMT@gxufe.edu.cn 邮箱，并于4月11日上午9点30分现场审查原件
缴纳复试费	4月10日	网上缴费
复试	4月11日	现场复试
复试成绩公示	4月11日	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网页

七、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由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考核两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一）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40分）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

诚实守信等方面。

(二) 专业考核 (60分)

专业考核主要考察考生外语水平、专业基础能力、科研潜力及综合素质。其中：

1. 外语水平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是否具备阅览外文文献，了解国际学科学术前沿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

2. 专业基础能力考核主要考查考生专业知识结构的扎实程度、实践操作技能等；

3. 科研潜力及综合素质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精神 and 创新能力、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人文素养以及心理健康等。

注意事项：同等学力考生进入复试的，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加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成绩计算

(一) 复试成绩计算

复试实行百分制。

复试成绩标准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分+专业考核分。

复试成绩标准分 60 分为合格分数，低于 60 分的，不予录取。

(二) 总成绩计算

考试总成绩 = 初试折算分数 × 70% + 复试分数 × 30%。

九、拟录取原则

(一) 考生总成绩为录取成绩，考生按总成绩排名从高到低顺序确定拟录取名单。若入学考试总成绩相等，按初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若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总成绩均相等，按政治理论成绩与外语成绩之和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若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总成绩、政治理论成绩与外语成绩之和均相等，按业务课一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

(二) 未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 拟录取考生名单经审核无误后，将在学校网站统一公示，公示时间为7日。公示结束后，学校将拟录取名单报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政策审核，并按要求将审核通过的录取名单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上报平台的信息为准。

十、体检

考生体检工作在拟录取后进行（候补考生也需要参加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残疾人教育条例》、《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等文

件规定执行。

体检结束后，考生须将体检报告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gxufeMT@gxufe.edu.cn），并于入学报到时提交纸质版体检报告原件。

十一、其他说明

我校未授权或委托任何社会机构及个人通过任何途径发布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信息，或开展调剂咨询和复试培训工作，也未举办任何形式的考试培训班，请考生谨防上当受骗。

十二、联系方式

地址：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 189 号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

电话：0771-3385641

联系人：邵老师

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5 年 4 月 7 日